附件1：

塔城地区2020年学前教师招聘面试考试说明

学前教师招聘面试包括试讲答辩和幼教专业技能测试2部分。现场授课50分，答辩5分，幼教专业技能测试45分，满分100分。学前教师面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试讲答辩

由面试考生按照小班、中班、大班的语言领域、科学领域、艺术领域、社会领域、健康领域教材（均为目前正在使用教材），自行准备三份教案（三份教案分别为小、中、大班各一份，同时分属三个不同领域），每份教案准备5套，由主考官临时抽取其中一份，决定试讲内容。试讲开始前，将抽取的教案交评委人手一份，试讲时间不超过15分钟，试讲完毕后进行答辩。考官根据考生现场授课情况进行相关学前专业知识提问，考生进行答辩，答辩时间3分钟。面试主要考查考生国家通用语言应用能力和学科专业知识掌握情况，必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进行，对国家通用语言考核不合格的，视为面试不合格。

**评分标准：**试讲方面主要考查考生教案设计、教法学法、 教学过程、教师素质等四方面能力；答辩方面主要考查专业知识、思路和心理素质等方面情况。试讲与答辩还重点考查考生使用国家通用语言能力。

二、专业技能测试

时间15分钟，分值45分。

考试形式分为自弹自唱、舞蹈、简笔画三种类型，每种类型各15分。

**具体要求：**

**（一）自弹自唱考试。**要求考生在指定的10首幼儿作品中，现场抽取其中一首弹唱（曲目附后）。考场提供手风琴、电子琴，考生在这两种乐器中自选一种乐器弹唱，不得使用其他乐器。

**评分标准：**1.节奏鲜明、表现力强；2.和弦配置合理；3.吐字清晰、音准好；4.歌曲风格和情感表达合理；5.伴奏、演唱整体效果好。

**（二）舞蹈考试。**考生可自行提前准备一段3分钟内的幼儿舞蹈，进行现场表演。（考场提供播放器，考生自带U盘，自带的U盘中只能拷贝考试的舞蹈曲目，不得有其他乐曲；也可自带播放器，但不得携带和使用手机。）

**温馨提示：考生需提前测试自行准备的曲目能否正常播放。**

**评分标准：**1.节奏感和韵律感强；2.表现力和感染力强；3.内容表达准确清楚；4.表情自然大方，整体效果好；5.富有幼儿教育特点。

**（三）简笔画考试。**要求考生现场抽取简笔画题目，根据既定的具体题目进行现场绘画，在2分钟内完成3个简笔画。

**评分标准：**1.用笔简洁；2.形象生动；3.构图合理；4.表达意图明确；5.富有幼儿情趣。

**附：自弹自唱曲目：**

1.《祖国，祖国，我们爱你》1=C 2/4 潘蓉词 潘振声曲

2.《小弟弟早早起》 1=C 2/4 佚名词曲

3.《老师老师我爱你》1=D 3/4 倪达词 王健曲

4.《我爱雪莲花》1=C 2/4 赵起越词 黄虎威曲

5.《小红帽》1=C 2/4 巴西儿歌 张宁配歌 吉聿制曲

6.《种瓜》1=F 2/4 刘饶民词 刘天浪曲

7.《夏天的雷雨》1=C 2/4 盛璐德词 马革顺曲

8.《十二生肖歌》1=C 2/4 赵严华词 唐天尧曲

9.《爱护小树苗》1=C 2/4 潘振声词曲

10.《长大要当解放军》1=F 2/4 王多敏、达敏庄词 达敏庄曲